

民声焦点

inshengjiaodian

声音

hcagyin

母婴设施，建好更要用好

■本报记者 周杨宁 见习记者 林露

几把凳子，一个婴儿台，数平方米的私密空间，就可以构成一间母婴室，让哺乳妈妈免去尴尬，安心喂奶，也让宝妈方便给宝宝换尿布。在公共场所配备母婴设施，不仅是对母亲和孩子的关爱，更是考量着一个城市的文明建设。

记者在调查采访中发现，漳州市区一些公共场所大都配备了母婴室，但使用率却参差不齐。此外，市区新建的公共厕所也都设立了具有部分母婴功能的“第三洗手间”，可使用的人同样不多。

“母婴室要建好，也要宣传好，利用好，不要让母婴室‘形同虚设’。”市妇联相关工作人员表示。

公厕设有“第三洗手间” 母婴功能鲜为人知

近日，记者在市区江滨公园看到，在公园新建的公共厕所里，有一间“第三洗手间”，里面既有供残疾人使用的坐式马桶，也有专供幼儿使用的小马桶，还配有给婴儿换尿布的护理台。

记者了解到，目前市区新建的公共厕所都配有“第三洗手间”，幼儿马桶、婴儿护理台都是标配，但使用的人却不多，尤其是收挂在墙上的母婴护理台，几乎无人问津。

“我知道有‘第三洗手间’，看标识上有轮椅的图案，以为是专供残疾人使用的，如果没进去看，压根不知道里面有母婴设备。”市民郑女士道出了大多数宝妈的想法。“有次在古城遛娃，无意间发现‘第三洗手间’里有母婴设备。”她感叹，原来我们的城市服务已经提升了不少，却鲜为人知。她认为，这些母婴设备很便民，如果能在外面贴一些明显的标识，让市民多多了解，这样就能物尽其用了。

母婴室标识不明显 部分使用率较低

上周，在万科里商场，记者看到，“母婴室”标识的字体、颜色和“洗手间”一样，相对醒目。在一间母婴室里，记者



万达商场温馨的母婴室 本报记者 黄子君 摄

看到墙面有卡通贴纸，屋内放置有一个护理台、一张双人沙发、一个洗手池、一个梳妆镜，还有婴儿床等，环境十分温馨。可惜，不少设施上都落了一层灰尘，看样子鲜有人使用。工作人员解释，万科商场的每一楼层都配有一间母婴室，但是商场周边都是住宅区，可能附近的居民大都选择回家喂养母乳，因此母婴室使用率较低。

在市区大润发商场，母婴室旁还配备有母婴用品的自动售货机，售卖婴儿纸尿裤等。门把手上贴心地写着“无人”，当房间反锁时，则显示“有人”。房间内干净整洁，放置有护理台、沙发、置物架、垃圾桶等。服务台的工作人员介绍，大润发商场只有一间母婴室，每天都有专门的工作人员清洁整理。由于在收银台旁，位置显眼，每天都有不少市民前来使用。

而在万达商场二层，有一间设施较为完善的母婴室。但指引标识不明显，只是在卫生间的指示牌上贴有一小张正方形的母婴标识。这间母婴室场地宽敞，里面有小房间，分隔两个单独空间的哺乳区，用门帘遮挡，还有一张木质

婴儿床，“可能宝妈们觉得这母婴室较远，或者不知道这里有母婴室，前来使用的人较少。”商场一工作人员透露。

在采访中，使用过母婴室的宝妈都认为母婴室的设置很贴心、方便，但仍有不少宝妈表示压根不知道商场有母婴室的存在。

加大宣传力度 研发App引导使用母婴设施

近年来，随着全面两孩政策的实施，公共场所母婴设施条件等问题愈

发受到大众关注。记者了解到，此前，福建省卫计委等9个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母婴设施的实施意见》，提出将加大母婴设施建设力度，满足群众对母婴设施的需求，支持母乳喂养，保障母婴权益，推动全社会呵护、关心哺乳期妇女。力争到2020年底，所有应配置母婴设施的公共场所和用人单位基本建成标准化的母婴设施。

“建设母婴设施，同时也要引导市民合理使用母婴设施，可以加大宣传力度，在母婴设施场所做醒目的指引标识，同时，还要注重母婴设施的管理维护。”漳州市妇联相关工作人员提议。

此外，记者还了解到，今年“两会”期间，漳州市总工会提交的提案聚焦“妈妈小屋”问题。“妈妈小屋”专门为



大润发商场配备的天猫母婴室 本报记者 黄子君 摄

孕期和哺乳期妈妈提供温馨的服务空间，集孕期休息、产后哺乳、亲子活动、育儿知识、公益讲座及科普宣传等功能于一身。提案中，除了建议在公共场所建设标准化的“妈妈小屋”外，在提高使用率方面，还建议建立“互联网+妈妈小屋”服务平台，充分运用互联网平台，加大宣传力度，研究开发“妈妈小屋”手机App，展示漳州市公共场所的“妈妈小屋”分布图，通过定位系统，使用者便能轻松找到身边最近的“妈妈小屋”。

先上岗再考证 硬核就业好处多

记者从教育部获悉，为应对疫情影响，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实施“先上岗、再考证”的阶段性措施，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以先上岗再考取教师资格。（4月24日《新京报》）

按常规，从事教师、护士等职业必须持证上岗。但是，为了应对疫情的影响，人社部、教育部等七部门近日印发了《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的通知》，无疑是雪中送炭的硬核促就业的举措，必然会赢得广大高校毕业生的点赞和支持。

我们欣喜地看到，《通知》明确不仅针对教师资格，还对护士执业资格、渔业船员资格、执业兽医资格、演出经纪人员资格、专利代理师资格等5项准入类职业资格实施“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凡符合该5项职业资格考试报名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可以先上岗从事相关工作，再参加考试并取得职业资格。在当前就业形势严峻的大背景下，这一新政不但明智而且非常及时，堪称硬核促就业，一举多赢。

“先上岗、再考证”打造就业快车道。每年毕业季，我国都有大中专毕业生近千万，如何促进就业对高校和社会都是严峻考验。为此，各级政府、各高校和各单位想方

设法化解就业难问题，引导和促进更多的毕业生上岗就业。面对疫情影响，今年的就业形势更为严峻，压力更大，而实行“先上岗、再考证”是顺时应势之举，贴近当前实际，打造就业快车道，促使更多高校毕业生尽快上岗就业，这无疑是利国利民利个人的良方。

“先上岗、再考证”汇聚就业新活力。实行“先上岗、再考证”并非降低职业标准，削到篮里就是菜，而是对符合教师资格考试报名条件和教师资格认定关于思想政治素质、普通话水平、身体条件等要求的高校毕业生实行“先上岗、再考证”，在签订就业合同时明确有一年试用期，到期经考核合格并通过考试取得资格证方能正式入职。由此可见，这一方式既能促进就业，又能采取优胜劣汰的方式选拔人才，还能汇聚就业新活力，促进单位工作提质增效。

“先上岗、再考证”促进社会和谐。寒窗苦读十多年，既是为了多学知识，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更是为了就业，成为社会和家庭的有用人才。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努力实现毕业生顺利就业，方能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陆敬平

读者论坛

uzheluntan



楼道“藏”共享单车 别让公共意识蒙尘

4月26日，记者在市区水仙都市小区的一楼梯拐角处看到，一辆共享单车被使用者“藏”在这里，只见车把、车身和车座上均蒙有厚厚的灰尘，估计已被“藏”在此处好几个月了。如此看来，蒙尘的不仅仅是共享单车，还有某些使用者的公共意识。

本报记者 邱丹燕 摄影报道

读者之声11

景区不妨多些文明引导员

■郑文

“五一”黄金周在即，大部分旅游景区也在逐步向公众有序开放。为了避免出现像黄山免费开放时“一锅粥”的拥挤现象，笔者建议，不妨在景区多配置文明引导员，通过文明引导、秩序疏导，将公共防疫注意事项进一步落到实处，让景区更加有序，游客更加安全健康。

公共文明引导员可以由景区的职工、青年志愿者等组成，通过流动监管，对妨碍公共卫生安全的行为及时进行制止和

纠正，维持景区的安全、文明、有序。除劝导之外，公共文明引导员还可以提醒游客错峰、错时游览，避免人流过度集中；游玩时要佩戴好口罩，保持适度距离，做好健康防护，爱护景区公物等，使公共场所防疫不打折扣、不走过场。

景区全面开放是大势所趋，但在目前的情况下，不扎堆、不聚集、文明有序仍是必要的前提条件。因而景区应该从管理细节入手，提倡错峰游玩，配齐配足公共文明引导员，设置一道流动的疫情防控安全线。

让“简装婚礼”成社会新风尚

■苑广闻

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很多新人的婚礼不得不再一再延迟，而随着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好转，不管是之前被延迟的婚礼，还是现在新确定的婚礼，又开始纷纷提上一些新人和家庭的议事日程。

令人感到欣慰的是，就目前来看，疫情防控下的婚宴、婚庆出现了一些可喜的、值得肯定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新人在结婚仪式上大大简化了流程，缩小了规模，呈现出“简装婚礼”的趋势。二是受到饭店酒楼疫情防控要求的限制，以及一些亲朋好友自己也比较谨慎，和以前相比，大大减少了婚宴席位的桌数，自然减少了来参加婚

宴的宾客人数。一些地方在结婚仪式、宾客宴请等问题上讲排场、搞攀比的现象由来已久，也备受质疑和诟病。“简装婚礼”的出现，虽然主观上是为了防控疫情，但客观上对于遏制婚礼讲排场、搞攀比的风气确实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也大大减少了双方新人的结婚成本。同时因为减少了婚礼宴请人数，邀请的都是双方最亲近的家人、朋友，一些平时走动不多的朋友也不用遭受“红色罚单”的困扰，可以说是一种皆大欢喜的局面。

疫情防控下一些得到强化的文明习惯，比如公共场所的“一米线”应该被保持下去。同样的道理，现在的“简装婚礼”也同样可以保持和延续下去，让其成为新人举办婚礼的一种新风尚。

别把小区绿地变私家菜园

■杨玉龙

近日，天气回暖，个别居民小区又开始出现私圈绿地、毁绿种菜现象。笔者认为，将小区公共绿地变为私家菜园，主要原因是：个别居民的公德意识缺失，将“公共地”据为“私领地”；小区管理存在漏洞；违规成本太低，对私家菜园惩治力度不够。

实际上，业主侵占公共绿地是一种违法行为。《物权法》第七十条“业主对建筑物内的住宅、经营性用房等专有部分享有所有权，对专有部分以外的共有部分享有共有和共同管理的权利”。仅从这条条款来看，把社区绿地变私家菜园已不单是自私自利的行为，更直接侵犯了其他业主的合法权益。

从根本上讲，减少乃至杜绝社区绿地变私家菜园现象，一方面需要小区业主增强法律意识与公德意识，须认识到，公共绿地属于公共所有或集体、小区业主共有，要改变公共绿地的形态、用途，应由业主共同来决定，单个业主无权擅自分配使用；另一方面也需要小区物业加强管理，多做一些事前防范，减少业主私占公共绿地的可能性。

再者，业主也应该增强法律维权意识，勇于站出来维权，比如，可以要求物业将违规业主起诉至法院退还公共绿地等。另外，对私家菜园侵占公共绿地现象，也亟待相关部门有所作为。只要多方作为，小区绿地变私家菜园的现象才能根治，才能还居民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社区上门赠书 值得点赞

4月23日是世界读书日，各地都在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大力倡导读书理念。山西太原市老军营小区一社区主动上门给辖区居民分发图书，体现出文化层次、服务意识等方面的领先，值得点赞。

据报道，该社区每年都会通过各种群众活动，积极倡导读书理念。而今年鉴于疫情防控的特殊性，社区将图书室“移动”到了居民身边，让大家在家门口便能读到新书，感受知识的力量。当天上午，社区工作人员分头走入居民楼，为楼下晒太阳的老人和孩子送上健康知识图书。

社区工作看上去细小而简单，但要想真正做好并不容易。要是做到了居民心坎里，也是能收到大效应的。因此，赠书这件事，也能看出社区工作的与时俱进和细致入微。

上门赠书事虽小，意义却

不小。社区送书上门，可让家中喜爱读书的人有书可读，对普及读书理念，引导居民读书，起到了潜移默化的作用。此举，必然在居民中引起反响，尤其是有孩子的家庭，更会引起家长的重视，从而引导孩子爱上阅读、多读好书。

笔者建议，各地社区不妨学学太原市老军营小区的做法，经常性地向居民赠送好书，并能不断发扬光大，比如举办居民读书座谈会，组织有关书店到社区售书，或带领居民到书店、图书馆逛逛，全方位培养居民的读书意识。只要因势利导，必将引起更多人对读书的关注与重视，营造更加温馨的书香社区。

■万阁歌

读者建议

uzhejianyi

不处罚“罚单” 温情执法也有力量

■何勇文 杨靖画



近日，陕西西安的何先生为省下住宿费给孩子看病，将车违停在医院附近的路边，到了晚上就睡在车内，交警得知情况后，在贴罚单时留言“不罚，加油！”日前，医院已同意何先生带孩子就医时将车免费停在院内停车场。何先生说：“感觉很暖心，感谢西安交警和医院对我们一家人的帮助。”（4月20日《新京报》）

从法律角度说，将车辆长时间违停在路边，存在安全隐患，属于交通违法行为，交警部门依法可以予以处罚。《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三条规定：“对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关于机动车停放、临时停车规定的……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处20元以上200元以下罚款。”何先生将车违停在路边，当时又不在车内，交警如果处以罚款并将车辆拖离，在执法程序上没有问题。

然而，交警没有像以往一样采取刚性执法，对有违章停车行为的何先生进行罚款，而是贴了一张不处罚的“罚单”，并在“罚单”上留言“加油”，对何先生一家进行鼓励。这是一种人性化的执法，凸显的是执法温情、执法智慧，是情与法的融合，更是教化力量，其产生的作用和效果一点不

比含有处罚内容的罚单小。

在执法层面，交警贴不处罚“罚单”并非没有依据，而是在其自由裁量权范围之内。《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七条第二款规定：“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及其交通警察应当依据事实和本法的有关规定对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予以处罚。对于情节轻微，未影响道路通行的，指出违法行为，给予口头警告后放行。”何先生违章停车，实属无奈之举，并非主观恶意，且没有造成后果，属于情节轻微情形。

我们常说“处罚不是目的，只是手段”。交警贴不处罚“罚单”是对暂时处于困难状态的何先生的一种无形帮助，更能发挥出罚单应有的功能和作用。而且，交警并非默许何先生违章停车，更没有让违章停车合法化，而是在事后与医院沟通协调，为何先生争取到了一个免费停车位。这种柔性的执法，其最终的效果显然比一张罚款三五十元的罚单更有价值。

总之，执法可以有温度，人性执法、温情执法照样能释放法律的威严和力量。

道听图说

aotingtushuo